

# 中国环境报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6427 期  
今日12版2014年12月  
星期二  
农历甲午年十月廿五

16



主办出版发行:中国环境报社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85  
邮发代号:1-59  
中国环境网:WWW.CENEWS.COM.CN

## 利马气候大会闭幕

就明年巴黎大会协议草案要素基本达成一致

据新华社利马12月14日电 经过30多个小时的“加时赛”,当地时间14日凌晨2时(北京时间15时)左右,《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20次缔约方大会暨《京都议定书》第10次缔约方大会终于在秘鲁首都利马宣告闭幕。

大会通过的最终决议力度与各方预期尚有差距,但就2015年巴黎大会协议草案的要素基本达成一致。

最终决议进一步细化了2015年协议的各项要素,为各方明年进一步起草并提出协议草案奠定了基础。会议还

将继续推动德班平台谈判达成共识,进一步明确并强化2015年的巴黎协议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遵循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的基本政治共识,初步明确了各方2020年后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所涉及的信息。

尽管发达国家落实《京都议定书》第二承诺减排指标的进展仍然有限,2020年前行动力度仍有待提高,但利马大会还是就加速落实2020年前巴厘路线图成果,并提高执行力度作出了进一步安排,有助于增进各方互信。

中国代表团团长、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解振华说,大会的最初决议草案因为没有平衡反映发展中国家要求而未获批准,但在大会主席和各方努力下,最终还是通过了一个比较平衡的、达到中国代表团预期的成果文件。尽管对成果不十分满意,但这个决定基本满足了发展中国家的一些要求。

他还说,各国展现出的最大灵活性使利马大会取得成功,从而为巴黎大会奠定了良好基础。明年,各国需要展现出更多的灵活性、信心和雄心,以确保巴黎大会取得成功。

# 周生贤主持召开环境保护部常务会议

听取《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编制基本思路》、2015年部门预算有关情况、2015年四项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设定情况的汇报,审议并原则通过部分建设项目环评审查意见

本报记者张秋蕾12月15日北京报道 环境保护部部长周生贤今日在北京主持召开环境保护部常务会议,听取《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编制基本思路》、2015年部门预算有关情况、2015年四项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设定情况的汇报,审议并原则通过部分建设项目环评审查意见。

会议听取了《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编制基本思路》汇报。会议认为,“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战时期,全面深化改革、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攻坚

时期,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关键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迈向和进入新常态,环境保护面临重大转型,也是全面改善环境质量的重要机遇期。在认真总结“十二五”规划实施情况基础上,深入分析“十三五”时期的深刻变化,统筹谋划“十三五”环境保护的基本思路,明确指导方针、主要目标、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既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和建设美丽中国的重大举措,也是促进中国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迈向中高端水平和实现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的有力支撑。会议

经过讨论,原则同意《规划》编制思路提出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指标,要求以此为基础,与中央对环保工作的部署和有关部门相关安排进行衔接,并根据会议讨论的意见,认真研究论证,抓紧修改完善,形成基本框架后提请部常务会议审议。

会议听取了2015年部门预算有关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2015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贯彻了党组指示精神,体现了中央对环保工作的高度重视和有关部门对环保工作的支持。在预算安排上,一些重点项目经费得到了落实。会议指出,不

断加强预算管理,强化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于保障环保重点工作和中心任务顺利完成具有重要作用。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对预算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尽快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明确时间节点,推动项目尽快实施。要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和监督机制,严格国家财经纪律,落实八项规定和六项禁令,完善经费支出管理流程,加强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安全。

会议听取了2015年四项主要污

染物减排目标设定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2014年四项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通过发挥考核约束机制作用,不断完善减排政策,以及加快推进“六厂(场)一车”重点减排工程建设等措施,减排效益明显,排放量持续下降,预计全年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四项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可完成年度目标。会议原则同意在认真总结、分析当前减排形势的基础上,设定2015年四项主要污染物减排的目标。会议强调,污染减排是环境保护工作的硬抓手,必须毫

不放松,常抓不懈。当前,要抓紧指导督促各地和中央企业编制2015年度减排计划,加强上下联动,完善政策措施,严格考核问责,确保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

会议经过认真讨论,原则通过新建内蒙古乌兰察布民用机场等3个建设项目环评的审查意见。

环境保护部副部长潘岳、吴晓青、李干杰、翟青,纪检组长周英,党组成员何捷,总工程师万本太,核安全总工程师刘华出席会议。

机关各部门及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了会议。

## 推进新环保法扎实落地

——实施好新环保法强化环境监管系列评论之二

杨奕萍

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增加了按日计罚、查封扣押、行政拘留等条款,被称为“史上最严环保法”。新《环保法》实施在即,国务院又出台了《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对环境监管执法提出严格要求。重典治乱,新《环保法》必将建立起环境法治良好氛围。而积极推进新《环保法》扎实落地,是当前迫在眉睫的重要任务。

推进新《环保法》扎实落地,地方政府要勇挑重担。新《环保法》对于环境失职行为问责将更为严厉,特别是地方政府党政领导干部,将面临更多环境决策的大考。要全面实施《环保法》,把保护地方环境、促进环境质量改善,真正落到实处。严格执行新《环保法》规定,在推动地方经济发展时,不触

碰生态红线,守住一方净土。

推进新《环保法》扎实落地,环保部门责无旁贷。新《环保法》赋予环境执法更多权力,对企业实施查封、扣押,按日计罚,上不封顶等,将产生强大震慑作用。有了利刃,还要有十八般武艺。环保工作者要真正学好、用好才是关键。特别是《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明确提出了环保检查、监管、执法、稽查依据,基层环境执法人员必须认真学习领会,学以致用,严格执法,体现新《环保法》的严肃性,才能真正发挥新《环保法》的利剑作用。

推进新《环保法》扎实落地,企业责任不可推卸。新《环保法》严惩环境违法行为,严格规范企业环境行为。特别建立了黑名单制度,在金融、信贷、证券等方面提高了

环境违法成本。企业要实现良性发展,必须掌握新《环保法》确定的法律底线,依法生产,依法经营。在严厉的《环保法》面前,企业必须严格约束自身环境行为,不违法排污,自觉履行社会责任。

推进新《环保法》扎实落地,还需要社会监督积极推动。从信息公开到环境公益诉讼,新《环保法》体现了全民治污的环保理念。要广泛宣传新《环保法》,依靠社会力量,发挥监督作用,在全社会形成学法用法氛围,推动新《环保法》落到实处。

明朝政治家张居正曾言,“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新《环保法》是否能够真正发挥作用,在于是否落实有力,推动有效,这需要包括环保部门在内的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融安县通过“公司+基地+农户”生产模式,重点推进“养牛—沼气—甘蔗(果树)”、“养牛—沼气—发电—甘蔗(果树)”、“养牛—沼气—甘蔗(牧草)”等生态养殖模式,减少畜禽养殖对环境的污染,实现当地农民增收和环境保护的双赢。

人民图片网供图

落实责任 加强监管 提高标准

## 上海推进污染第三方治理

近期将聚焦电厂除尘脱硫脱硝等7个重点领域

本报记者蔡新华见习记者刘静上海报道 上海市人民政府近日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本市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以下简称《意见》)。上海市环保局也推出了关于《本市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试点工作方案(2014-2015)》的通知(以下简称《方案》)。为了使这些文件能顺利贯彻实施,上海市人民政府日前举行了推进会,明确了推进此项工作三步走的节点目标:2015年底前,出台相关政策性文件,全面推进重点领域试点工作。

明确目标任务 制定实施方案

上海市委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作为环境治理体制改革的关键点,列入了全市深化改革重点工作,并在今年7月上海市委十届六次全会上作了总体部署。不久前,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的《意见》明确了到2020年的分阶段目标、推进路径和主要任务。《意见》提出,要通过提高污染排放标准和排污成本,增强防

治污染和实施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内生动力。今年内,出台锅炉、餐饮油烟等地方行业性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2015年内,完成船舶制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和电镀等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制定,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修订。以脱硫脱硝除尘等为重点,分行业研究出台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管理的技术指南、导则和规范。同时,分步提高二氧化硫等主要污染物排污费征收标准,按照排放水平实施阶梯收费。

为具体落实上海市委、市政府的相关部署,上海市环保局配套出台了相关实施方案,制定了2014-2015年度分步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工作的时间节点。

同时,成立由上海市政府分管领导牵头,上海市环保局、市经济信息化委等部门分管负责人参加的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联席会议,加强对全市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工作的统筹协调、督促落实、跟踪评估和重大

问题研究。

据了解,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上海市环保局,负责日常协调推进工作。

根据《方案》,上海市环保局还将出台《上海市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管理办法(试行)》,以规范性文件明确责任机制和管理制度。责任机制侧重于推动建立市场主体间的制约机制、规范交易合同和运营运行。管理制度侧重于建立治理合同登记、运营和违规信息公开等管理制度,并与污染源管理制度衔接。建立市区之间、部门之间的市场监管联动机制,以及政府部门与行业协会之间的信息互通和协调联动机制。

完善制度配套 加强执法监管

据介绍,上海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近期将聚焦电厂除尘脱硫脱硝等7个重点领域。

其中,在电厂除尘脱硫脱硝领域,重点推广现有成功经

验,确保第三方的独立性,完善监督制约机制,逐步打破行业和企业壁垒,鼓励专业化企业做大做强;在城镇污水处理领域,以郊区中小城镇污水处理厂为重点,总结现有经验,探索特许经营改革;在工业废水处理领域,以嘉定、金山、浦东等区中小电镀企业相对集中的工业区块为试点,引入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在有机废气治理领域,以金山二工区等化工企业集中区域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为契机,重点推进泄漏检测与修复第三方服务;在建筑扬尘控制领域,以城区工地为重点,推广实施工地扬尘在线监测监控,提高扬尘治理第三方监测、评估和控制水平,完善预算定额标准,加强扬尘治理资金的保障和监控;在餐饮油烟治理领域,形成市场运作、专业运维、财政适当补贴、政府统一购买服务的治理运营模式;在机动车尾气治理领域,在自动连续监测应用范围,健全市场监管机制,完善第三方运维责任义务机制,提高运维水平和监督监控效率。

此外,上海近期将重点落实好3方面工作:一是加快试点推进,不仅要做好7个重点领域的方案细化和推进落实,重点突破,还要强化面上的探索和推进,点面结合,加快落实。二是加大制度建设,强化制度配套、政策配套、标准规范配套。三是加强执法监管,聚焦重点,强化联动,对违法行为要严查严处,依法曝光。

浙江

## 通报排名 加大执法

本报通讯员钟铁 记者晏利 杭州报道 记者日前从浙江省环保厅了解到,截至11月30日,浙江省已完成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30.7万辆,提前完成国家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

据了解,为落实国家淘汰工作的有关部署,浙江省公安厅和省环保厅多次进行专题会商,并建立部门信息对接机制,对各县(市、区)实行通报排名;细化任务目标,倒排时间进度,实行每周淘汰数量调度,每半月报送省政

府。浙江省还组织开展多部门联合督查,并对督查情况进行通报。在淘汰工作中,浙江省实行了差别化淘汰对策,同时加大执法倒逼力度,推进机动车环保检测、环保标志发放以及黄标车区域限行。公安交警部门和环保部门通过常态管理和集中整治相结合,严厉查处黄标车违反限行行为。各地还建设了电子警察抓拍、高污车车上路监控系统,使限行执法从人工为主转向自动监控抓拍为主,大大强化了执法倒逼作用。

为强化经济激励,浙江省政府将两亿元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专门用于支持各地淘汰黄标车工作,省级财政拿出1亿元对各地淘汰黄标车工作实行以奖代补;各地也及时出台配套政策,实行分阶段差别化补贴。同时,全省各地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电视、报纸、广播等媒体,宣传黄标车限行区域、淘汰补贴政策、处罚依据等,一些地区通过进村入户的宣传方式,实现点对点宣传,使淘汰工作得到群众普遍支持。

云南

## 完成任务 财政奖励

本报记者蒋朝晖昆明报道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治理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工作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近日下发。《通知》要求,加强源头治理,系统治理,进一步扩大限行区域范围,确保完成国务院下达的淘汰任务。

《通知》明确,2014年,云南省要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14.7万辆。到2015年年底,基本淘汰全省2005年以前注册运营的黄标车。到2017年年底,基本淘汰全省范围的黄标车。

为加快治理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进程,《通知》明确提出,努力构建政府统筹、部门参与、依法治理、齐抓共管、综合施策的工作机制。要按照《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对已经达到强制报废年限和检验有效期届满后连续3个机动车检验周期内未取得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机动车,先行强制淘汰、注销;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率先淘汰黄标车;采取限制通行等措施,先行淘汰运营性质的黄标车。从即日起,提高黄标车环境保护、综合性

能检测频率,每季度检测1次,对尾气检测不合格的,不予核发环境保护检验合格标志,不得参加机动车综合性性能检测。各州、市政府和滇中产业新区管委会要结合本地实际对淘汰黄标车给予财政补贴,省财政对淘汰力度大、完成任务快的地方要给予奖励。《通知》特别强调,各州、市政府对行政区域内治理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负总责,要组织摸清底数,细化措施,确保治理淘汰工作有序推进。